推动中俄关系向更深层次、更高水平发展

——中俄各界期待元首会晤为双边关系发展注入新动力

新华社记者

应国家主席习近平邀请,俄罗斯总统普京5月19日晚抵达北京,开始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孟夏时节,中俄两国元首将再次在北京面对面会晤,就双边关系、各领域合作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引领新时代中俄关系进一步向前发展。

中俄各界人士纷纷表示,期待此次备受瞩目的元首会晤对两国关系发展和各领域合作作出新的战略擘画,推动中俄关系向更深层次、更高水平发展,更好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更好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和国际公平正义。

当前,中俄关系处于历史最好时期。回望近年中俄关系发展历程,习近平主席和普京总统的共同引领始终是中俄关系高水平发展的最大优势和根本保障。

"中俄关系发展最典型的特征是元首战略引领。"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研究员李永全说,此次中俄元首北京会晤是两位领导人密切交往的延续,恰逢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建立30周年、《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25周年及"中俄教育年"启动之年,具有继往开来的重要意义。

"在俄罗斯,普京总统访华被视为一次战略性事件。"俄罗斯远东联邦大学东方学院中国问题专家安德烈·杰里亚宾表示,两国领导人直接和密切的沟通是俄中关系一大特色,也是双边关系成熟发展的重要标志,有助于切实增强两国政治互信和战略协作。

2013年以来,习近平主席同普京总统交往频密,会面超过40次。习近平主席11次出访俄罗斯。普京总统14次来华,进行国事访问或出席活动。

本次启程访华前,普京总统专门发表视频讲话,表示"定期互访和举行俄中元首会晤,是我们全方位发展两国关系、挖掘其真正无限潜力的重要且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中国国际问题研究院欧亚研究所所长李自国认为,在两国元首战略引领下,中俄坚持不结盟、不对抗、不针对第三方的原则发展双边关系,"探索出稳定、互利、可预期的新型大国关系,为当今世界大国间如何相处提供了可参照的新范式"。

"我认为,每一个俄罗斯人,只要他是爱国者、只要他对国家的未来抱有期待,就应该支持俄中友好合作,因为俄中友好合作是两国实现共同发展的重要前提和保障。"中国"友谊勋章"获得者、俄中友好协会第一副主席加林娜·库利科娃表示,相信两位领导人的北京会晤将成为两国关系发展史上的重要事件。

务实合作是中俄关系稳定发展的内生动力,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中俄各领域合作不断走深走实,取得丰硕成果。

双边贸易额连续三年突破2000亿美元,重点领域合作走深走实,地方合作活力持续迸发,互联互通、人工智能、航空航天、绿色经济、跨境电商等各新兴领域全面开花……一项项扎实亮眼的合作成果,见证双边合作从量的积累迈向质的跃升。

轩辕集团地处黑龙江,深耕对俄合作近四十载,集团董事长薛兴发说,得益于中俄关系持续向前发展,中国东北振兴、俄罗斯远东开发都迎来了黄金机遇。"集团希望推动双方在智能装备制造、矿产开发等方面深度合作,为深化中俄务实合作贡献力量。"

俄罗斯滨海边疆区首府符拉迪沃斯托克为俄远东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对华贸易占滨海边疆区外贸额约70%。"对华合作是滨海边疆区对外经济活动的关键驱动力。"俄罗斯滨海边疆区国际和对外经济联络部部长西多连科说,中方在符拉迪沃斯托克自由港和超前发展区制度框架内的投资,占滨海边疆区所有实际外国投资的45%,为当地创造了近3000个就业岗位。

中国同俄罗斯地方间合作呈现"南北联动、东西互济"的良好态势,除东北、内蒙古等传统对俄合作省区外,广东、江西、山东等省份对俄合作也热情高涨,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的地方合作格局。

位于江西的赣州国际陆港作为全国革命老区中唯一的对外开放口岸,近年来持续释放开放活力。这几天,赣州中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德仁正带领20家企业在哈尔滨参加第十届中俄博览会。"习近平主席同普京总统分别向第十届中俄博览会致贺信,让我们备受鼓舞。"对于即将举行的两国元首会晤,曾德仁满怀期待,"愿两国关系越来越密切,为中俄经贸合作创造更广阔的舞台。"

中俄两国人民丰富多彩、相知相亲的人文交流,不断夯实世代友好的社会民意基础。多年来,"国家年""旅游年""媒体交流年""地方合作交流年""科技创新年""体育交流年"等系列主题年活动让中俄友谊历久弥新。在两国元首共同关心下,"中俄文化年"于2025年圆满收官,"中俄教育年"在2026年接棒开启。

"'俄中教育年'是推动两国教育合作的高效平台。"莫斯科国立语言大学校长伊琳娜·克拉耶娃说,当前俄中教育合作处在上升期,这与两国领导人引领下的高水平政治、经济合作同频共振。"两国元首此次会晤,必将引领'俄中教育年'不断取得新成果,培育更多新一代俄中两国的友好使者。"

日前,中俄友好、和平与发展委员会双方教育理事会面向两国18-35岁青年开展了"中俄青年友好与文化交流调查问卷"活动。调查报告显示,逾八成中俄青年认为中俄关系友好。

作为中俄教育领域合作的受益者,曾在莫斯科学习舞蹈艺术的中国青年芭蕾舞教师张博之密切关注着即将举行的中俄元首会晤和"中俄教育年"启动。"在俄留学期间,我深度参与中俄教学交流活动,真切感受到舞蹈、音乐、电影、文学等领域的交流,为两国学生、学者和教育工作者搭建了互学互鉴的平台。"张博之说。

随着中俄互免签证政策实施,两国人民的相知相亲在更加密切的人员往来中不断深化。

5月19日是"中国旅游日"。当天,来自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市的游客阿列克谢耶娃再次来到隔江相望的中国黑河。谈到即将举行的两国元首会晤,阿列克谢耶娃难掩期待与喜悦:"这说明俄中友谊在不断加深,两国关系越来越紧密。俄中是好邻居、好朋友,两国人民的心会走得越来越近。"

中国和俄罗斯都是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大国,是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完善全球治理的建设性力量。当前,国际形势变乱交织,在习近平主席和普京总统共同引领下,中俄两大力量在国际舞台相互协调、相互呼应,在时代变局中彰显大国担当。

"俄中关系为全世界树立了在国际事务中采取负责任态度的大国典范。"俄罗斯塔斯社副社长马拉特·阿布尔哈金说,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俄中在大多数全球问题上有着相同和相近的立场。双方在联合国、金砖国家等多边框架内的协调配合,为欧亚大陆乃至整个世界的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此次两国元首会晤,将向世界展示俄中伙伴关系的丰富内涵和对于维护多边主义的重要价值。"

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所长孙壮志表示,即将举行的中俄两国元首会晤标志着双边合作保持稳定坚韧,正在向更高水平、更高质量迈进。中俄双方在元首外交引领下,将加强在多边框架和国际事务中的互动,共同发出维护真正多边主义的声音,携手推动全球治理向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圣彼得堡国立大学教授、汉学家阿列克谢·罗季奥诺夫说,俄中都是多极世界的支持者,在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国际秩序中发挥着积极的作用。"在两国元首引领下,俄中在上海合作组织、共建'一带一路'等框架下积极合作,肩并肩建立了相互尊重、平等相待的紧密关系,这无疑会为两国及世界共同繁荣提供助力。"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修订后的《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公布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修订后的《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6年7月1日起施行。

《条例》旨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立法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细化立法法有关规定,总结行政法规制定实践经验,规范行政法规制定程序,保证行政法规质量,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条例》共8章48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是完善总体要求。明确制定行政法规应当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注重立法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同,注重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规定对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急需、人民群众迫切期盼,调整范围单一、有关方面没有较大争议的行政法规,应当快速响应,加快相关立法工作。

二是加强立法统筹。要求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报送实践所需、立法时机成熟的立项申请;国务院法治部门结合立法项目的成熟程度、紧迫程度,突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统筹兼顾拟订国务院年度立法工作计划;起草部门严格执行立法工作计划,落实前置评估机制,国务院法治部门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

三是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起草行政法规应当坚持问题导向,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拓展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途径,加强立法时机、立法预期实施效果等的评估。要求国务院法治部门完善政府立法审查制度,提高审查质效。

四是适应改革需要。规定制定行政法规应当引导、推动、规范、保障相关改革;暂时调整或者暂时停止适用行政法规部分规定的,要及时评估论证,并根据情况修改或者恢复施行有关规定。明确国务院法治部门经报国务院同意组织开展行政法规清理工作。

扫描二维码 阅读《条例》全文

中央宣传部等部门部署开展二〇二六年"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近日,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中央社会工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等21家部门联合印发通知,部署开展2026年"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通知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旋律,紧密结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精心组织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着力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着力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基固本,着力用党团结带领人民不懈奋斗的光辉历史明理增信,着力用新时代伟大成就和伟大变革鼓舞人心,着力用中国式现代化的光明前景激扬斗志,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通知提出,要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众化普及精准化传播,聚焦入脑入心、聚力走深走实,更加注重联系干部群众思想实际和工作实际,更有针对性地回应不同群体的学习需求和理论关切。充分利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的重要契机,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伟大长征精神,组织干部群众参加重走长征路、敬献花篮、祭扫烈士墓、重温入党入团入队誓词等群众性活动。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大力宣传先进典型,组织开展"学雷锋 做好事"等活动,开展名家导读、亲子阅读等阅读推广活动,突出抓好青少年主题教育实践。聚焦"十五五"规划强化形势政策宣传教育,围绕实施"九五"普法规划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深化全民国防教育,扎实开展网上宣传教育活动。精心组织有益身心的群众性文体活动,多为基层送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鼓励农民群众结合地方特色自办文化活动,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通知要求,要坚持正确方向,紧扣主题、丰富内涵,使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真正成为开展理想信念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的载体。加强工作指导,注重实际效果,立足群众生产生活实际设计活动,真正让群众唱主角。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得增加基层负担。

福建泉州洛阳江入海处,1400余亩红树林郁郁葱葱。 新华社发

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良法善治护航科技创新行稳致远

省科技厅党组书记、厅长 闵苹

编者按: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6—2030年)》启动实施的第一年。为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研究阐释,以更高水平法治服务保障全省高质量发展,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司法厅推出"思想引领 法治兴陇——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护航'十五五'高质量发展"栏目。从即日起,该栏目将聚焦"十五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集中刊发各地各部门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推动各方面工作法治化的思路举措、关键做法、实践路径,凝聚法治建设合力,奋力开创法治甘肃建设新局面。

省科技厅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6—2030年)》,切实推动科技创新工作规范化、法治化,将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融入科技创新的各个环节,以法治力量推动创新真正成为第一动力,助力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突出政治引领,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也是科技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要深化学思践悟。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各项工作的能力。要扛牢政治责任。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工作条例》,将法治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年度述法制度,完善"学述考督责"一体联动机制,确保法治建设责任一贯到底、落到末端。要强化贯通融合。坚持法治思维,将法治方式融入科技创新各方面各环节,促进法治建设与科技创新深度融合,引领、规范、保障强科技行动向纵深推进,确保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在科技领域落地生根。

完善法规体系,持续加强科技法治建设。要健全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深入宣传贯彻新修订的《甘肃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推动修订《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甘肃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持续强化科技创新法治保障。统筹"十五五"科技创新规划编制与科技政策预研储备,深化科技政策评估成果运用,体系化推进科技政策迭代升级,营造活力充盈的政策制度环境。要加强科技治理制度规范建设。注重发挥法治促进科技创新和抑制科技发展负面效应的作用,面向未来发展加强前瞻性规制研究,加紧完善科技监督、科研诚信、科技伦理、科技安全等方面的制度规范体系,提升科技治理现代化水平。推进科技人才培养、使用、激励和保护的法规制度建设,依法保障科研人员潜心科研。要加大科技领域普法宣传力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系统谋划"九五"科技普法工作,面向社会和不同创新主体,深入开展有针对性的科技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推动科技法律法规进高校、院所、园区和企业。彰显科技普法特色,注重使用科技理念、科技元素,用好用活新媒体、新技术,提升普法系统性、针对性、及时性。

践行法治要求,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效能。依法行政是依法治国的内在要求,是法治政府建设的关键和核心。要建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把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必经程序,注重听取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和有关专家意见,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推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年度目录公开,增强群众对行政决策的参与度。完善行政决策跟踪反馈制度,将决策后评估结果作为调整行政决策的重要依据。要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权责清单刚性约束,促进部门高效履职尽责。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监管与跟踪问效,推进科技政策扎实落地。全面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依法依规开展科技违规行为调查处理。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保障企业合法权益。落实学法用法和法治教育培训制度,加强行政执法能力建设,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要加强行政权力监督与制约。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各方面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依法保障群众知情权和监督权。畅通信访接访渠道,妥善解决各类创新主体合理诉求。扩大政务开放参与,增进与创新主体互动交流,用政府更加公开透明赢得群众对科技改革发展的更多理解、信任和支持。

聚焦赋能增效,护航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要持续优化科技营商环境。深入实施《甘肃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巩固拓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成效,加大科技领域"简政放权"力度,深化科技成果转化、科技型企业创新政策扶持"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保障各类创新主体公平公正参与科技创新活动。持续加强科技监督和科研诚信管理,助力全省信用体系建设。要强化科技体制改革法治引领。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同,坚持重大改革于法有据,以纵深推进强科技行动为牵引,聚焦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创新政策改革试点等重点任务,一体推进机制创新、制度完善和政策配套,通过法治与改革"双轮驱动",引领全省科技体制改革走深走实。要运用法治思维提升创新效能。坚持科技创新衔接产业发展、衔接企业培育、衔接人才支撑、营造良好创新生态,深入实施科汇铸基、科产融合、科创远航计划,健全创新统筹机制,畅通成果转化途径,强化场景驱动创新,提升科技服务质量,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构建"料要成材、材要成器、器要好用"的完整创新链条,力争"十五五"末综合科技创新水平进入全国前20,高水平建成全国区域性科技创新及转化基地。

思想引领 法治兴陇

——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护航"十五五"高质量发展

省委依法治省办 省司法厅主办

(接1版)要衔接落实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上级部门要明确承接收回事项的机构,调整优化力量配备,和乡镇(街道)做好工作衔接,避免出现管理空白。要按照履职事项清单,进一步完善"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的运行机制,调整优化"12345"等政务服务平台诉求派单目录,推动清单数字化管理和履职事项网上运行。县级党委和政府研究涉及乡镇(街道)的规划计划、政策文件、重大工作等,应以履职事项清单作为重要依据。除党中央、国务院及省级党委和政府统一部署外,上级部门不得将未列入清单的职责事项擅自向乡镇(街道)下放或者采取授权、委托等形式变相下放。

《具体措施》明确,要将履职事项清单作为考核乡镇(街道)的基本依据,县级党委和政府主要依据基本履职事项清单调整优化对乡镇(街道)综合考核内容,科学评价乡镇(街道)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依据配合履职事项清单考核县直部门牵头履职事项和乡镇(街道)配合履职事项,考核县直部门牵头组织协调情况、承担的职责落实情况、为乡镇(街道)配合履职提供保障情况等,考核乡镇(街道)配合职责落实情况、与县直部门协作配合情况等。不得以上级部门收回事项考核乡镇(街道)。

《具体措施》明确,要结合履职事项清单开展追责工作。要依照基本履职事项清单、配合履职事项清单分清相应责任。因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基本履职事项需要追责时,依规依纪依法追究乡镇(街道)及其工作机构、乡镇(街道)相关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的责任。对配合履职事项存在失职失责需要追责时,上级部门承担主责,乡镇(街道)在配合职责范围内对自身过错部分承担责任。对乡镇(街道)已正确履行配合职责,因上级部门未妥当处置导致责任事故、事件的,不追究乡镇(街道)责任。对上级部门收回事项存在失职失责需要追责时,不追究乡镇(街道)责任。

《具体措施》明确,要落实履职事项经费支持政策,对接履职事项清单做好乡镇(街道)经济社会发展等项目安排。要建立健全履职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坚持"大稳定、小调整",在充分听取群众意见基础上,组织乡镇(街道)和县直部门研究提出调整意见,按程序报批后实施。

《具体措施》要求,地方各级党委要加强对坚持和完善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制度的组织领导,县乡两级党委要切实负起责任,党委书记要带头用好清单。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要以上率下,推动用好履职事项清单有关具体措施落地见效,制定政策过程中对确需乡镇(街道)落实的工作应明确具体任务,不得直接要求乡镇(街道)列入清单,坚决杜绝"条条干预"。各地要将履职事项清单执行情况作为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巡视巡察等重要内容。畅通机构编制部门"12310"举报电话,对典型问题予以公开通报,造成严重后果的严肃处理。